

香港足球之三——球王李惠堂

何志平

但凡有國際性足球盛事舉行，有一個足球員通常會出現，他不是碧咸或者朗拿甸奴，而是球王比利。雖然在比利之後，荷蘭出過告魯夫，阿根廷出過馬納當拿，告魯夫腳法雖好，都被喻為新球王，但因荷蘭過往在世界盃中兩屆屈居亞軍做阿二，告魯夫的光芒稍縱便消失了。反而其後當教練時更為人所熟知。至於馬納當拿，球技雖好，亦帶領過阿根廷奪世盃冠軍，但論到球德，卻遠遠不及比利。

作為一個職業球員，將球射入龍門是其主要及可算是唯一的工作，但在八六年於墨西哥世界盃決賽週八強賽事中，馬納當拿蓄意用手打球入網，令阿根廷最終贏了英格蘭，並得到該屆冠軍。賽後馬納當拿卻將責任推在上帝身上，說那記打球入網的手不是他的，而是「上帝之手」。

球王不是選出來，只是一種尊稱，因此，球王在球場上的行為，必然是受到尊崇的。比利之所以被尊為球王，除了球技高超之外，踢法亦十分斯文，從沒踢茅波，只有對方的球員侵犯他，甚至踢到重傷要抬出場。當然，談到足球場上的君子。除了比利之外，前英格蘭國腳及曼聯球員卜比·查爾頓也極受球迷愛戴。

踢石子踢出名堂

比利是世界球王，然而在三十年代，香港也出過一個球王，他就是曾經一腳射穿龍門的李惠堂。他不只腳法好，射術佳，而且博學多材，掛靴後寫過不少關於足球的著作。李惠堂對本港球壇的貢獻，可謂居功至偉。也許如果沒有李惠堂，未必有那麼多小孩去踢足球，從而孕育了後來的一班廣為人知的土產球星，包括「重炮手」林尚義及羅北、曾到過英國效力甲組球會黑池的「阿香」張子岱、其弟「阿平」張子慧、腳法秀麗的「大頭仔」胡國雄、曾入選亞洲足球明星隊的中場「嘩囉平」陳鴻平，當然還有今日的歐偉倫及李建和等。

李惠堂於一九零五年在香港出生，住在銅鑼灣的大坑村，那個時候掃桿埔政府大球場還是山頭野嶺。童年時期，李惠堂隨母親回到廣東省伍華縣家鄉居住，當年物資貧乏，小孩子沒甚麼玩意，一塊踢着路邊的石子，也可以玩個飽。而就是這樣，令到李惠堂對踢足球產生

了濃厚興趣。

到了中學時期，李惠堂回到香港唸書，由於他成績不錯，在選擇學校方面多的是，但他偏偏對皇仁書院。當年的皇仁書院人稱「大書館」，學生差不多全是紳商名流的家族成員，但李惠堂不是因為皇仁是名校，而是與足球有關。那時的英國，足球人材輩出，香港是英國殖民地，足球自然成為較受歡迎的運動，不少中學都有組織校隊，參加校際或公開球賽。在芸芸中學中，又以皇仁投放的資源較多，提供正統的訓練。

十七歲嶄露頭角

李惠堂確實是個足球天才，經過幾年在學的足球訓練之後，十七歲已加入南華足球隊，司職正前鋒。十八歲便以中國國家隊主力成員的身份，參加在日本大阪舉行的第六屆遠東運動會，並贏得冠軍。一九二五年，他轉戰上海，效力樂群足球隊。

李惠堂亦創下不少紀錄，一九二六年，他帶領由樂群與中華合併組成的樂華足球隊，參加在上海舉行的史考托盃足球賽，結果以四比一的大比數，大敗已經蟬聯九屆冠軍的英國臘克斯隊，創下首個上海華人球隊打敗外國球隊的紀錄。兩年後，他自費出版名為《足球》的書籍，成為首位著書的中國足球運動員。

李惠堂其後獲上海復旦大學足球隊聘為教練，但他始終最喜歡落場踢波，於是一九三一年重投南華，擔任隊長。一九三六年以中國隊隊長身份，帶隊出席第十一屆柏林奧運會。一九四七年，李惠堂掛靴，時年三十六歲。由於他地位崇高，退役後獲邀擔任要職，先後做過中國國家隊教練、亞洲足協秘書長、首位華人國際足協副會長，至一九七九年在香港逝世，終年七十四歲。

晚年的李惠堂，對足球熱誠絲毫未減，雖未能馳騁綠茵場上，但卻寫了多本與足球有關的書，包括《球圃菜根集》、《足球規律詮釋》、《足球經》、《足球基本技巧》等，踢得又寫得，可謂文武雙全。

李惠堂出道時被稱為「球怪」，皆因腳頭甚重，喜在禁區外放冷箭。一九四一年，南華隊到馬來西亞出戰檳城軍聯隊，南華以十一比零大勝，李惠堂入了七球，其中一球更網射穿了。至於傳聞他曾經在球場用皮球踢死人一事，其實只是踢暈對手。時為一九二九年，他隨

南華隊遠征印尼，在雅加達出戰巴城聯隊時，主射一個自由球，對方一位荷蘭籍球員在十碼遠處用頭頂出他的勁射，結果當場暈倒，廿四小時後才醒過來。

與梅蘭芳齊名

在足球場上，能夠被對手重視固然重要，而同時被對手敬重則更顯出個人的魅力。李惠堂就是一位既被對手重視又敬重的球員。李惠堂受歡迎程度有多大，從當年中國流傳的這一句話便知——看戲要看梅蘭芳，看球要看李惠堂。

李惠堂之至理名言：「體育根蒂應當以道德為本，技術為末，要先求其本，後齊其末。」